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2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外投资和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价格波动,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4日开市起停牌(详见2015年12月24日、12月31日、2016年1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重大事项的继续停牌公告》和《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5年12月30日,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九阳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增资KINDLER'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的议案》,详见2015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九阳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增资KINDLER'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的公告》。

2016年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31日以OA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1月8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旭宁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黄淑玲、吴鹰、焦树阁、独立董事金志国、张翠兰、汪建成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经过对公司的认真自查论证,董事会确认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50,000,000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及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申购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20.00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6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7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0.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铁釜"饭煲产品扩建及技术提升项目	6.0	5.0
2	营销推广提升项目	3.0	3.0
3	补充营运资金	2.0	2.0
合计		11.0	1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8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9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发行完成之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九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5、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九阳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九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8、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和《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2016年1月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10、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了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面负责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项;

2)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对象的选择、发行价格的确定以及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3)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及其他协议等;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发行及上市事项,制作、修改、修正、补充、补正、递交、呈报、签收、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申报、发行、上市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5)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具体事项作出修订和调整;

6)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锁定的相关事宜;

7)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项;

8)如监管部门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新的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办理相关事项;

9)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10)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1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2016年1月9日刊登《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12月31日以OA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1月8日在杭州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泽春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有关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规定。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50,000,000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及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申购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20.00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6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7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0.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铁釜"饭煲产品扩建及技术提升项目	6.0	5.0
2	营销推广提升项目	3.0	3.0
3	补充营运资金	2.0	2.0
合计		11.0	1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8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9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发行完成之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1月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逐步投入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降。

2、公告中公司对经营数据的假设分析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务院办公厅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根据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意见》中有关规定落实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计划募集资金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按照发行底价20.00元/股计算,最多将发行5,000万股,公司股本规模将由76,775.50万股最多增加至81,775.50万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也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1、2014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61,542.99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165.74万元,假设2015年度、2016年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保持10%的增长率增长。

该假设分析及本公告中关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于2016年6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1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

4、本次预计发行数量为5,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发行价格确定后计算的股份数量为准。

5、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二)对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12-31/2014年度	2015-12-31/2015年度	2016-12-31/2016年度	2016-12-31/2016年度
	相关指标	相关指标	非公开发行前	非公开发行后
非公开发行股份(万股)	-	-	-	5,000
总股本(万股)	76,775.50	76,775.50	76,775.50	81,775.50
假设2015年度、2016年度上市公司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保持10%的增长率增长				
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万元)	61,542.99	67,697.29	74,467.02	74,467.0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165.74	58,482.31	64,330.55	64,330.55
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万元)	309,737.99	368,220.30	432,550.85	596,88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88	0.97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88	0.97	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0%	17.25%	16.07%	14.28%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特别提示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从投入使用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若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未对股东回报实现增益,股东回报仍然依赖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由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较大幅度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存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为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所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铁釜"饭煲产品扩建及技术提升项目	6.0	5.0
2	营销推广提升项目	3.0	3.0
3	补充营运资金	2.0	2.0
合计		11.0	10.0

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保证公司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二)公司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所采取的措施

1、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夯实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公司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合理使用,一方面可增加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使公司财务结构更加稳健;另一方面,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公司资本实力将得以提升,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现金流出将有所增加。此外,净资产的充实将为公司使用更多资源创造条件,公司能够利用这些资源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2、优化产品结构,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秉持"健康、快乐、生活"的理念,专注于小家电行业,以健康为导向,以创新为手段,以厨房电器为核心,继续探索互联网业态下厨房领域相关产品的多元化发展,打造健康与创新的品牌形象,致力于将公司发展成为国内健康饮食电器的第一品牌,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3、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九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进行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4、健全投票机制,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

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和相关政策精神,积极完善中小投资者投票机制,对董事、监事选举实施累计投票制度,不存在对征集投票权有最低持股比例限制的情形。公司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均实施了第三方律师现场见证制度。

5、优化信息披露管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6年1月26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事项

1、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30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25日—1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15:00至2016年1月26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下沙银海街760号 杭州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0日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6年1月20日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1的各项子议案需逐项审议表决;

2、议案4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二)披露情况

议案1、2、4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6年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1月20日-1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1月21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海兵、鞠衍巍

电话:0631-3953335

传真:0631-3953451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

邮编:264200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1。

2.投票简称:"广泰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广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次类推。详见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	100
议案1	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用地和房地产销售之专项自查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2.00
议案2中子议案①	公司董事承诺	2.01
议案2中子议案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2.02
议案3	公司监事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3.00
议案4	关于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00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和2016年1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6年1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银海街760号 九阳工业园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公司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242

2、投票简称:九阳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1月26日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九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	总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3发行数量	2.03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5
	2-6限售期	2.06
	2-7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7
	2-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8
	2-9上市地点	2.09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00
9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8.00
1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